附件1：

江苏省卫生健康委科技专家推荐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日期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民族 |  | 学历/学位 |  |
| 毕业院校 |  | | | 身份证号 |  |
| 职称 |  | 职称  级别 |  | 职务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| | 工作部门 |  |
| 单位地址 |  | | | 邮政编码 |  |
| 联系方式 |  | | | 电子信箱 |  |
| 擅长技术方向 | | 分类表下拉选择 | | 从事学科  领域 | 学科分类表下拉选择 |
| 如推荐专家符合优先推荐的条件，请选择 | |  | | | |
| 1. 两院院士。   (2) 长江学者。  (3) 国家级学会主任委员、副主任委员、常务委员；省级学会主任委员和副主委（均含前任、现任和侯任）。  (4)国家或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负责人；国家或省级重点实验室、重点学科负责人；国家或省级工程研究中心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协同创新中心负责人。  (5) “科教强卫工程”临床医学中心、医学重点学科和医学创新团队负责人。  (6)曾经担任国家自然重大项目、重点项目、重大研究计划项目、重点国际（地区）合作研究项目负责人；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获得者。  (7)曾经担任国家科技重大专项、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等中央财政支持项目负责人。  (8)获国家科技奖的完成人（排名前三）；获部、省科技奖主要完成人（一等奖排名前三者、二等奖排名前二者、三等奖第一完成人）。  (9省“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”第一、二层次培养对象。  (10)列入国家或省级专家库、有卫生科研项目咨询、论证和评审等相关工作经验者优先。    以上优先推荐专家情况至少选择1项，请按选择顺序填写。 | | | | | |
| 单位推荐意见：  推荐单位(盖章) 日期： | | | | | |